



410224S-2026



洛阳伊洛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YL 0001S-2026

水果干制品

2026-01-28 发布

2026-01-28 实施

洛阳伊洛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洛阳伊洛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林严续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 Q/LYL 0001S-2024（备案号 411593S-2024）。

H N

Q B

水果干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水果干制品的分类、要求，以及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油炸水果干制品（香蕉干、芭蕉干、火龙果干、无花果干、菠萝蜜干、哈密瓜干、菠萝干、苹果干、草莓干、芒果丁、木瓜干、蓝莓干、树莓干、脆枣干、榴莲干、椰枣干、桑葚干、猕猴桃干、杨梅干、黄桃干、梨干、青梅干、山楂干、枇杷干、甜瓜干、柚子干、杨桃干、李子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）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油炸蔬菜干制品（黄瓜干、莴苣干、洋葱干、芹菜干、菠菜干、西红柿干、茄子干、西葫芦干、扁豆条、山药片、豆角、紫薯干、豌豆条、莲藕片、地瓜干、红薯干、胡萝卜片、红心萝卜片、青萝卜片、西兰花脆、黄秋葵脆、南瓜片、玉米粒、青刀豆条、土豆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），经挑选、调配称量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即食水果干制品。

根据原料不同可分为以下几类：单一型水果干制品、混合型水果干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香蕉干、芭蕉干、火龙果干、无花果干、菠萝蜜干、哈密瓜干、菠萝干、苹果干、草莓干、芒果丁、木瓜干、蓝莓干、树莓干、脆枣干、榴莲干、椰枣干、桑葚干、猕猴桃干、杨梅干、黄桃干、梨干、青梅干、山楂干、枇杷干、甜瓜干、柚子干、杨桃干、李子干、黄瓜干、莴苣干、洋葱干、芹菜干、菠菜干、西红柿干、茄子干、西葫芦干、扁豆条、山药片、豆角、紫薯干、豌豆条、莲藕片、地瓜干、红薯干、胡萝卜片、红心萝卜片、青萝卜片、西兰花脆、黄秋葵脆、南瓜片、玉米粒、青刀豆条、土豆干应符合 QB/T 2076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	取适量试样于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线下，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闻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相应产品特有的滋味和气味，不应有酸败等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标	检验方法
-----	----	------

水分, g/100g	≤	7.0	GB 5009.3	
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 mg/g	≤	5	GB 5009.229	
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 g/100g	≤	0.25	GB 5009.227	
展青霉素, μg/kg	以山楂干、苹果干为主要原料的产品	≤	50	GB 5009.185
	添加山楂干或苹果干的产品	≤	20	
六六六, 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	
滴滴涕, 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	
*铅(以Pb计), mg/kg	≤	0.18	GB 5009.12	
注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 ²	10 ³	GB 4789.10
注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油炸水果干制品（香蕉干、芭蕉干、火龙果干、无花果干、菠萝蜜干、哈密瓜干、菠萝干、苹果干、草莓干、芒果丁、木瓜干、蓝莓干、树莓干、脆枣干、榴莲干、椰枣干、桑葚干、猕猴桃干、杨梅干、黄桃干、梨干、青梅干、山楂干、枇杷干、甜瓜干、柚子干、杨桃干、李子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）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油炸蔬菜干制品（黄瓜干、莴苣干、洋葱干、芹菜干、菠菜干、西红柿干、茄子干、西葫芦干、扁豆条、山药片、豆角、紫薯干、豌豆条、莲藕片、地瓜干、红薯干、胡萝卜片、红心萝卜片、青萝卜片、西兰花脆、黄秋葵脆、南瓜片、玉米粒、青刀豆条、土豆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），经挑选、调配称量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即食水果干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洛阳伊洛食品有限公司